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25-043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冯凯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冯凯先生、田百千先生、王斌先生、安美玲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董事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田高先生、赵黎明先生、程茂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经审核无异议后,方可作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内部审计管理办法(2025年12月修订)》。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签署东大街西安饭庄房屋租赁合同补充协议》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公司(甲方)拟与西安钟楼的盛达酒店管理有限(乙方)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将甲方位于东大街298号西安饭庄部分房屋出租给乙方,主要内容如下:
本次交易标的位于西安市碑林区东大街298号,租赁建筑面积共5465.54平方米,其中地上第一层505.54平方米,第二至九层4960平方米。乙方租赁该房屋及其设施进行酒店经营使用,租赁期限为10年,首年租金334.49万元人民币,租金每三年递增3%。
公司本次对外出租房屋事项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利用效率。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租赁价格根据现行市场租金协商确定,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亦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21 证券简称:西安饮食 公告编号:2025-044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冯凯先生、田百千先生、王斌先生、安美玲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田高先生、赵黎明先生、程茂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各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培训证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董事选举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选举产生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

上述候选人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

续依法按照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冯凯先生,汉族,1970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全国饭店业高级职业经理人、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1991年12月参加工作。2007年7月-2012年6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西安饮食联合食品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2012年2月-2013年2月任西安秦岭朱雀太平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2月-2016年3月任西安秦岭朱雀太平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朱雀国家森林公园文运部书记、总经理;2016年3月-2019年8月任西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2019年8月-2019年12月任西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综治部部长、部长;2019年12月-2022年3月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主持经营工作);2022年3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冯凯先生先后荣获西安市优秀青年企业家、西安市杰出青年企业家、全国饭店业优秀企业家、西安市十大杰出青年提名奖。

冯凯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被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经公司查询,冯凯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田百千先生,汉族,1974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6年8月参加工作,2008年7月-2012年1月任陕西集团“瑞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经理;2012年1月-2020年6月任西安秦岭朱雀太平国家森林公园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2020年6月-2022年12月任西安大汉上林苑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12月12日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田百千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被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经公司查询,田百千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斌先生,汉族,1979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会计师。1999年7月参加工作,曾先后在公司所属西安饭庄、常宁宫、解放路饺子馆、德发长酒店从事财务工作;2008年5月-2012年5月任公司会计;2012年6月-2014年2月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14年3月-2019年12月任西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12月-2024年3月任西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运营部负责人、本公司董事;2024年3月至今任西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运营部负责人、本公司董事。

王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被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经公司查询,王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安美玲女士,裕固族,1988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理学硕士。2014年12月参加工作,2014年12月-2016年4月任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中接待培训部主管;2016年4月-2017年5月任西安秦岭野生动物园人力资源部经理;2017年5月-2020年6月任西安秦岭野生动物园人力资源部经理;2020年6月-2022年5月任西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群人事部副部长、团委书记;2022年5月-2023年3月任西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党群人事部副部长、团委书记;本公司董事;2023年3月至今,任西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副部长、本公司董事。

安美玲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被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经公司查询,安美玲女士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田高先生,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博士。1985年7月参加工作,曾先后任西安秦岭集团发展有限公司财经部经理,陕西财经学院会计学教师,现任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财政部会计名家、陕西省教学名师。主持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课题60多项,在《The Accounting Review》、《管理世界》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180余篇,出版著作16部,获省部级以上奖20多项。

田高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被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经公司查询,田高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赵黎明先生,1963年2月出生,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西安交通大学法学学士。1985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陕西海普普华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席、主任。2008年10月获中华全国律师协会授予的“全国优秀律师称号”;2019年荣获陕西省律师协会与省律师协会共同授予的省律师协会授予的“40周年‘突出贡献奖’”;2020年12月荣获中共陕西省委依法治省委员会授予的陕西省第二届“十大法治人物”;并荣获省总工会授予的“陕西省五一劳动奖章”。在《中国律师》等刊物发表《新时代如何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等论文60余篇,出版《赵黎明律师答疑(选)》《律师的声音》(法治蓝皮书)等多篇著作。

赵黎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被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经公司查询,赵黎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程茂勇先生,汉族,1986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工学博士。2014年5月参加工作,先后任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金融系讲师、副教授,现任西安交通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金融系主任、中国金融学年会理事,中国金融学会理事,教育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类专业工作委员会委员,主持四项国家级项目和多项省部级项目。在《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经济研究》、《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等学术期刊发表论文60余篇;出版《数字银行风控》《数字经济金融论》《数字经济背景下银行数据资产价值实现研究》等多本教材和专著;多项研究成果获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或二等奖。

程茂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被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相关情形。经公司查询,程茂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

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1月12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1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登记方式:2026年01月05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6年01月0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西安市曲江新区西影路508号西影大厦7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1	关于选举冯凯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02	关于选举田百千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关于选举王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关于选举安美玲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关于选举田高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关于选举赵黎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关于选举程茂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披露情况:上述提案的详细内容,请详见2025年12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中国证券报公告。

3.议案有关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选举董事采取等额选举,选举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方可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2)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式
1.登记时间:2026年01月09日(9:00—11:30、14:3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西安市曲江新区西影路508号西影大厦7层)
联系人:董洁
电话:029-82065865
传真:029-82065899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其身份证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方式进行登记,提供的手续同上述内容一致。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费用自理
4.参加网络投票的委托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721”,投票简称:“饮食投票”。

2. 累积投票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2025-100号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2转债 债券代码:244101 债券简称:GK隆基01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尚苑路8369号公司总部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注:上述“3”中“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不含公司回购专户所持20,177,564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召集,董事长钟宝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刘晓东先生列席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00,422,113	91,3472	2,144,399,259
	85.231%	0.003%	14.766%

2.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为西安隆基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67,773,876	80,1047	188,607,609
	91.678%	0.009%	7.313%

3.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为分布式业务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80,342,140	98,4916	34,638,816
	85.231%	0.003%	14.766%

4.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68,992,166	94,0780	147,346,206
	85.231%	0.003%	14.766%

5.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68,992,166	94,0780	147,346,206
	85.231%	0.003%	14.766%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告编号:2025-127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执行裁定书》(2025)内02执647号之一,以及北京市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告,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林荫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林华、李梅兰、李洁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东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否被限售及股份类型	本次拍卖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否为限售及股份类型	原因
林华	否	2,957,994	66.67%	1.06%	否	司法拍卖
李洁	否	1,919,096	66.67%	0.68%	否	司法拍卖
林华	否	1,643,338	66.67%	0.59%	否	司法拍卖
合计	—	6,520,428	66.67%	2.33%	—	—

李梅兰、李洁和林华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已被法院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0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二)拍卖公告的主要内容
1. 拍卖平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京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fjd.fj.com>)进行公开拍卖。
2. 拍卖时间:2026年1月24日10时至2026年1月25日10时(延时除外)。
3. 拍卖标的:李梅兰、李洁和林华持有的公司的部分无限限售流通股。
4. 起拍价说明:上述股份的网络司法拍卖的起拍价以为实际拍卖日前二个交易日收盘均价乘以股票总数量为起拍价(具体情况请见京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目前平台公示价格为展示价,非实际成交价,实际起拍价在拍卖日前进行调整。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司法拍卖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将被司法拍卖的6,520,428股外,林荫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未发生其他被拍卖的情形。
二、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 林荫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在公司任职,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影响。
2.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2025-100号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2转债 债券代码:244101 债券简称:GK隆基01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尚苑路8369号公司总部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注:上述“3”中“公司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不含公司回购专户所持20,177,564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召集,董事长钟宝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刘晓东先生列席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00,422,113	91,3472	2,144,399,259
	85.231%	0.003%	14.766%

2.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为西安隆基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767,773,876	80,1047	188,607,609
	91.678%	0.009%	7.313%

3.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为分布式业务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480,342,140	98,4916	34,638,816
	85.231%	0.003%	14.766%

4.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68,992,166	94,0780	147,346,206
	85.231%	0.003%	14.766%

5.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68,992,166	94,0780	147,346,206
	85.231%	0.003%	14.766%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告编号:2025-127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执行裁定书》(2025)内02执647号之一,以及北京市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告,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林荫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林华、李梅兰、李洁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